

內政部 函

地址：100218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

聯絡人：翁敏宜

聯絡電話：02-23565595

傳真：02-23566217

電子信箱：moi1934@mo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台內民字第113013775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(301000000A113013775600-1.PDF)

主旨：有關衛生福利部「113-114年COVID-19 JN.1疫苗接種計畫」，自本（113）年10月1日起實施1案，請協助宣導推廣民眾接種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113年9月12日衛授疾字第1130200830號函副本辦理。
- 二、依旨揭113-114年COVID-19 JN.1疫苗接種計畫，將自本年10月1日起提供JN.1疫苗與流感疫苗可同時（分開不同部位）接種，實施期程及開放接種對象如下：
 - (一)第一階段（本年10月1日起）：同流感疫苗第一階段實施對象。
 - (二)第二階段（本年11月1日起）：出生滿6個月以上民眾（未列在第一階段實施對象）。
- 三、為強化宣導效果，提高民眾接種意願，請貴府透過所屬各局（處）、機關（構）、鄉（鎮、市、區）公所及村（里）辦公室所管官方網站、社群媒體、電子布告欄、垃圾車廣播、村（里）公布欄、村（里）廣播、跑馬燈等各類宣導平台，並考量不同族群民眾之需求，適時運用多元語言推廣，邀集民眾接種疫苗。



四、檢附衛生福利部前開函及接種計畫各1份。若貴府為辦理前開宣導事項有任何疑問，請逕向該部疾病管制署洽詢或請貴府衛生局處理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、縣(市)政府

副本：衛生福利部

